



国家
标准



1996年 修订-1

中 国 国 家 标 准 汇 编

1996 年修订-1

中 国 标 准 出 版 社

199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1996 年修订-1/中国标准出版社
总编室编.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1997. 8
ISBN 7-5066-1495-2
I. 中… II. 中… III. 国家标准-中国-修订本-1996 IV. T-65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17994 号

中 国 标 准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 政 编 码 : 100045

电 话 : 68522112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版 权 专 有 不 得 翻 印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44 1/4 字数 1 410 千字

1997 年 1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

印 数 1—3 000 定 价 120.00 元

*

标 目 320-18

ISBN 7-5066-1495-2



9 787506 614955 >

出 版 说 明

1.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是一部大型综合性国家标准全集,自1983年起,按国家标准顺序号以精装本、平装本两种装帧形式陆续分册汇编出版。《汇编》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建国以来标准化事业发展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成就,是各级标准化管理机构,工矿企事业单位,农林牧副渔系统,科研、设计、教学等部门必不可少的工具书。
2. 由于标准的动态性,每年有相当数量的国家标准被修订,这些国家标准的修订信息无法在已出版的《汇编》中得到反映。为此,自1995年起,新增出版在上年度被修订的国家标准的汇编本。
3. 修订的国家标准汇编本的正书名、版本形式、装帧形式与《中国国家标准汇编》相同,视篇幅分设若干册,但不占总的分册号,仅在封面和书脊上注明“1996年修订-1,-2,-3,…”等字样,作为对《中国国家标准汇编》的补充。读者配套购买则可收齐前一年新制定和修订的全部国家标准。
4. 修订的国家标准汇编本的各分册中的标准,仍按顺序号由小到大排列(不连续);如有遗漏的,均在当年最后一分册中补齐。
5. 1996年度发布的修订国家标准分12册出版。本分册为“1996年修订-1”,收入新修订的国家标准70项。

中国标准出版社

1997年8月

目 录

GB/T 1.2—1996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2部分:标准出版 印刷的规定	(1)
GB/T 158—1996 机床工作台 T形槽和相应螺栓	(29)
GB/T 176—1996 水泥化学分析方法	(34)
GB/T 211—1996 煤中全水分的测定方法	(64)
GB/T 213—1996 煤的发热量测定方法	(68)
GB/T 214—1996 煤中全硫的测定方法	(83)
GB/T 215—1996 煤中各种形态硫的测定方法	(90)
GB/T 216—1996 煤中磷的测定方法	(95)
GB/T 217—1996 煤的真相对密度测定方法	(99)
GB/T 218—1996 煤中碳酸盐二二氧化碳含量的测定方法	(103)
GB/T 219—1996 煤灰熔融性的测定方法	(107)
GB/T 307.3—1996 滚动轴承 通用技术规则	(113)
GB 474—1996 煤样的制备方法	(119)
GB 475—1996 商品煤样采取方法	(127)
GB/T 541—1996 石棉橡胶板试验方法	(135)
GB/T 545—1996 海军锚	(141)
GB/T 548—1996 锚技术条件	(145)
GB/T 549—1996 电焊锚链	(150)
GB/T 552—1996 铸造锚链钢	(175)
GB/T 554—1996 带缆桩	(179)
GB/T 599—1996 船用外螺纹青铜泄放旋塞	(190)
GB/T 693—1996 化学试剂 三水合乙酸钠(乙酸钠)	(195)
GB 748—1996 抗硫酸盐硅酸盐水泥	(202)
GB/T 762—1996 标准电流	(208)
GB/T 778.1—1996 冷水水表 第1部分:规范	(212)
GB/T 778.2—1996 冷水水表 第2部分:安装要求	(225)
GB/T 778.3—1996 冷水水表 第3部分:试验方法和试验设备	(231)
GB 1002—1996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251)
GB 1094.1—1996 电力变压器 第1部分 总则	(261)
GB 1094.2—1996 电力变压器 第2部分 温升	(287)
GB/T 1124.1—1996 凸凹半圆铣刀 第1部分:凹半圆铣刀的型式和尺寸	(302)
GB/T 1124.2—1996 凸凹半圆铣刀 第2部分:凸半圆铣刀的型式和尺寸	(304)
GB/T 1124.3—1996 凸凹半圆铣刀 技术条件	(306)
GB/T 1167—1996 过渡配合螺纹	(310)
GB/T 1171—1996 一般用普通V带	(319)
GB/T 1182—1996 形状和位置公差 通则、定义、符号和图样表示法	(324)

GB/T 1184—1996 形状和位置公差未注公差值	(365)
GB/T 1214. 1—1996 游标类卡尺 通用技术条件	(380)
GB/T 1214. 2—1996 游标类卡尺 游标卡尺	(384)
GB/T 1214. 3—1996 游标类卡尺 高度游标卡尺	(388)
GB/T 1214. 4—1996 游标类卡尺 深度游标卡尺	(391)
GB 1251. 2—1996 人类工效学 险情视觉信号 一般要求 设计和检验	(394)
GB 1251. 3—1996 人类工效学 险情和非险情声光信号体系	(400)
GB/T 1270—1996 化学试剂 六水合氯化钴(氯化钴)	(405)
GB/T 1282—1996 化学试剂 磷酸	(410)
GB 1407—1996 卡口式灯头的型式和尺寸	(418)
GB/T 1423—1996 贵金属及其合金密度的测试方法	(445)
GB/T 1424—1996 贵金属及其合金材料电阻系数测试方法	(450)
GB/T 1425—1996 贵金属及其合金熔化温度范围的测定 热分析试验方法	(455)
GB/T 1438. 1—1996 锥柄麻花钻 第1部分:莫氏锥柄麻花钻的型式和尺寸	(462)
GB/T 1438. 2—1996 锥柄麻花钻 第2部分:莫氏锥柄长麻花钻的型式和尺寸	(469)
GB/T 1438. 3—1996 锥柄麻花钻 第3部分:莫氏锥柄加长麻花钻的型式和尺寸	(474)
GB/T 1438. 4—1996 锥柄麻花钻 第4部分:莫氏锥柄超长麻花钻的型式和尺寸	(478)
GB/T 1443—1996 机床和工具柄用自夹圆锥	(481)
GB 1576—1996 低压锅炉水质	(487)
GB/T 1593. 1—1996 农业轮式拖拉机后置式三点悬挂装置 第1部分:1、2、3和4类	(516)
GB 1795—1996 轮胎气门芯	(525)
GB 1796—1996 轮胎气门嘴	(531)
GB/T 1843—1996 塑料悬臂梁冲击试验方法	(552)
GB 1891—1996 食品添加剂 硝酸钠	(561)
GB 1898—1996 食品添加剂 沉淀碳酸钙	(567)
GB 1903—1996 食品添加剂 冰乙酸(冰醋酸)	(573)
GB/T 1964—1996 多孔陶瓷压缩强度试验方法	(578)
GB/T 1965—1996 多孔陶瓷弯曲强度试验方法	(581)
GB/T 1966—1996 多孔陶瓷显气孔率、容重试验方法	(583)
GB/T 1967—1996 多孔陶瓷孔道直径试验方法	(586)
GB/T 1969—1996 多孔陶瓷渗透率试验方法	(590)
GB/T 1970—1996 多孔陶瓷耐酸、碱腐蚀性能试验方法	(596)
GB/T 1980—1996 标准频率	(599)
GB/T 2035—1996 塑料术语及其定义	(602)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 GB/T 1.1—1993《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1部分：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对 GB 1.2—88《标准化工作导则 标准出版印刷的规定》进行修订的，在编写格式和规则上与 GB/T 1.1—1993 相一致。保留了 GB 1.2—88 中实践证明适用的部分。重点对第5章、第6章的内容进行了修订，对行业标准封面格式进行了改动，其余各章中的条号及内容不变或稍有改变。

GB/T 1 在《标准化工作导则》总标题下，包括以下三个单元：第1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第2单元《标准内容的确定方法》；第3单元《技术工作程序》。每个单元又包括若干独立部分。

本单元包括以下部分：

- 第1部分(即 GB/T 1.1)：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
- 第2部分(即 GB/T 1.2)：标准出版印刷的规定；
- 第3部分(即 GB 1.3)：产品标准编写规定；
- 第4部分(即 GB 1.4)：化学分析方法标准编写规定；
- 第5部分(即 GB 1.5)：符号、代号标准编写规定；
- 第6部分(即 GB 1.6)：术语标准编写规定；
- 第7部分(即 GB 1.7)：产品包装标准的编写规定；
-

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同时代替 GB 1.2—88。

本标准的附录 A 是标准的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标准出版社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国家标准出版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尊生、赵慧玲、徐莲珍。

本标准于 1958 年 12 月首次发布，于 1970 年 4 月第一次修订，于 1973 年 7 月第二次修订，于 1981 年 1 月第三次修订，于 1988 年 6 月第四次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标 准 化 工 作 导 则

第1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2部分:标准出版印刷的规定

GB/T 1.2—1996

Directives for the work of standardization—

代替 GB 1.2—88

Unit 1:Drafting and presentation of standards—

Part 2:Rules for publishing standards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标准的幅面大小及其出版印刷格式和字体、字号。

本标准适用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亦应参照使用。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T 1.1—1993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1部分: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

GB 788—87 图书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neq ISO 6716:1983)

3 标准的幅面

3.1 出版印刷标准采用 GB 788—87 第2章中规定的A系列规格纸张(880 mm×1 230 mm)的A4幅面(210 mm×297 mm),允许偏差为±1 mm。必要时,允许采用其他幅面尺寸。

3.2 在特殊情况下(图样、表格不能缩小时),标准幅面允许根据实际需要延长和加宽,倍数不限。首頁需延长和延长部分加宽时,上下反线不延长。续页延长和加宽时,书眉线应延长至与版心长度一致,标准编号放在居中位置。

4 标准的格式

4.1 标准的封面格式

4.1.1 国家标准的封面格式,见图 1a、图 1b。

国家标准编号中的标准代号与标准顺序号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

4.1.2 行业标准的封面格式,见图 2a、图 2b。

行业标准编号中的标准代号与标准顺序号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

4.1.3 地方标准的封面格式,见图 3。

地方标准编号中的标准代号与标准顺序号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

4.1.4 企业标准的封面格式,见图 4。

企业标准编号中的标准代号与标准顺序号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

4.2 标准的首页格式

4.2.1 国家标准的首页格式,见图 5a、图 5b、图 5c。

4.2.2 行业标准的首页格式,见图 6a、图 6b、图 6c。

4.2.3 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的首页格式参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首页格式。

4.3 标准的其他页格式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目次、前言、××××前言、双数页、单数页、附录、末页和封底格式,见图 7~图 12(以国家标准为例)。

5 标准格式细则

5.1 标准编号与分类号

5.1.1 采用国际标准(不包括即将制定完成的国际标准)的我国标准其采用程度在我国标准的封面和首页上,采用分上下两行用双重标准编号的表示方法,如:

等同采用: GB ××××—××××

 idt ISO ××××:××××

等效采用: GB ××××—××××

 eqv ISO ××××:××××

非等效采用: GB ××××—××××

 neq ISO ××××:××××

双重标准编号,两行之间不留行空,标准的代号以左端取齐,代号与标准顺序号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见图 1b、图 5b。

书眉、封底和版权上只用我国标准编号。

出版标准合订本时,封面和目次上不印双重标准编号,只印我国标准编号。

5.1.2 修订的标准,应在标准首页标准编号下方 8 mm 处,写出被代替的标准编号,见图 5c、图 6c。被代替的标准为一个以上时,“代替”二字排在第一个标准编号的左方,见图 5c。

5.1.3 连续的标准编号,应按下列方法书写,例如:

GB 15442.1~15442.4—1995

GB/T 15551~15554—1995

5.1.4 标准合订本的标准编号太多(超过两组连续号)时,封面上一般排两行,两行的排法是以左端取齐,不留行空,如两行排不下,则封面上不排标准编号。

5.1.5 国家标准封面上的 ICS 号(国际标准分类法)和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以下简称分类号),分上下两行排,其间不留行空,左端取齐。

行业标准封面上的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的位置,见图 2a、图 2b。

5.1.6 出版国家标准合订本时,封面上应写 ICS 号和分类号。其中每个标准的首页不写两种分类号。

国家标准合订本封面上的 ICS 号和分类号可采用下列方法填写:

——同类标准合订,取每个标准 ICS 号的相同部分作为封面上的 ICS 号;

——关系密切的标准合订,取为主的一个标准的 ICS 号和分类号作为标准封面上的 ICS 号和分类号。

出版行业标准合订本时,封面上应写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5.1.7 标准的目次、前言、××××前言的左上角齐版心排标准编号。

5.2 名称与日期

5.2.1 标准名称由多个要素组成时,在标准封面和首页上,可排成上下多行,行空 3 mm。排成一行时,各要素之间空一个字的距离。在标准条文中叙述时,各要素间空一个字的距离。

5.2.2 标准合订本封面上一般应为一个综合性的名称,如为国家标准,应有相应的英文名称。如为行业

标准,根据需要也可有相应的英文名称。

标准合订本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准中文和英文名称时,中文和英文名称应分别集中排列。中文和英文名称之间距离 10 mm;中文和中文名称之间,英文和英文名称之间各距离 3 mm。

5.2.3 标准合订本封面上可不写发布日期和实施日期。

5.3 目次

5.3.1 标准单行本目次中标准层次的编号,顶格起排,编号与标题之间空一个字的距离,标题与页码之间用“……”连接,页码不加圆括号。

5.3.2 标准合订本的目次内容包括:标准编号、标准的中文名称(不写英文名称)及所在页码。标准编号顶格起排,标准编号与标准名称之间空一个字的距离。标准名称与页码之间用“……”连接,页码不加圆括号。

5.4 标准条文编排

5.4.1 标准的内容层次编号采用阿拉伯数字,每两个层次之间加下脚点。任何层次的编号均顶格起排。编号与文字之间空一个字的距离。

当标准需要设篇时,篇的编号用中文数字,如“第一篇”、“第二篇”……。篇的编号与篇题居中排。章的标题占二行。

每段文字空二字起排,回行时顶格排。

列项说明的标准条文,每一项前均应加破折号,破折号空二字起排,破折号与文字接排,回行时顶格排(见例 1)。或者,在各项前加带半括号的英文小写字母,字母编号空二字起排,字母编号与文字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回行时顶格排。如果需要再细分,则应在其前加带半括号的阿拉伯数字,数字编号空四字起排,数字编号与文字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回行时与文字取齐(见例 2)。

例 1:

——
——
.....。

例 2:

a)
b)
.....。

1)
2)
.....。

5.4.2 被引用标准的标准编号和标准名称之间空一个字的距离。

5.4.3 标准中的公式应另行排在版心左右居中位置,很长的公式尽可能在等号处回行,如果做不到这点,也应在+、-等符号处回行。公式下面的“式中:”二字另行左起顶格排,所要注释的符号按先左后右,先上后下顺序紧接排在冒号后面,再用双连线与注释连接,双连线取齐,注释回行时与双连线后面的文字取齐。

公式中分数的横线,长短要分清,主要的分数线应与等号取平。

5.4.4 术语标准可以条文或表格形式编写。以条文形式编写的,其具体排法是:术语后面空一个字接排外文对应词。术语的定义或说明另行起排,左端与术语的第一个字取齐,回行时仍与术语的第一个字取齐。

5.4.5 标准中的脚注、条文中的注释、表注、图注、采用说明的注按 GB/T 1.1 的规定,编排格式如下:

a) 序号为 1)、2)、3)……的脚注排在该页面左下方的一条 1/4 版面宽度的正线之下,左起空二字起排。每条注另行起排,序号与文字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回行时与序号后第一个字取齐。在特殊情况下,

序号也可以用 *)、* *)、* * *)等星号代替。

排法如下：

-
- 1)
.....。
 - 2)。
 - 3)

b) 标准条文中仅有一条注释应在注释条文第一行的开头加上标题“注：”。左端空二字起排，回行时与文字取齐（见例 1）。如有两条以上的注释放在一起，条文中的“注”字左端空二字起排，“注”单独占一行，序号 1、2、3 的注均另行起排，与“注”字取齐，序号和文字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回行时与序号后面的第一个字取齐（见例 2）。如果在同一编号的条文内，分列的注释出现在不同的段，它们应用“注 1:”、“注 2:”、“注 3:”来区分，回行时与文字取齐（见例 3）。

排法如下：

例 1：

注：.....
.....。

例 2：

注

- 1
.....。
- 2。
- 3

例 3：

注 1:.....
.....。

注 2:.....。

c) 表格中的脚注、表中的注释，编排的格式均同 5.4.5 中 a)、b) 的编排格式。其内容必须放在表格的框架内。对每个表格的注应使用单独的编号顺序。排法如下：

表 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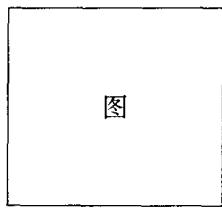
..... ²⁾
..... ¹⁾
1)
2)

表 2 ××××

.....
.....
.....
注			
1			
2			
3			

如表中同时出现两种注时，先排表中的注释再排脚注。

d) 图注一般放在图题的上方，排法如下：



1—……; 2—……; 3—……;
4—……; 5—……; 6—……;
7—……; 8—……

图 1 ××××

e) 序号为 1]、2]、3]……的注用于“采用说明”。“采用说明”排在该页面左下方的一条 1/4 版面宽度的正线下面, 左端空二字起排。每条说明另行起排, 序号与“采”字取齐, 序号与文字之间空半个字的距离, 回行时与序号后第一个字取齐。排法如下:

采用说明:

- 1]。
- 2]
.....。
- 3]。

首页的脚注和“采用说明”排在下反线的上面。

末页的脚注和“采用说明”排在终结线的上面。

若同一页同时有脚注和采用说明的注时, 先排脚注, 再排采用说明的注。

5.5 附录与终结线

5.5.1 标准中的附录, 第一个附录另面起排, 第二个及其以后各个附录通常另面起排, 当有多个附录, 而且较短时, 也可接排。接排的附录之间距离 10mm。

5.5.2 附录条文的编号中, 附录编号与章的编号之间不加下脚点。章以下层次之间应加下脚点。

5.5.3 终结线必须紧接排在标准条文或带附录标准的附录结束后面, 不能另面起排, 其长度为 1/4 版面宽度的反线居中排。

6 标准的字号、字体和页码

6.1 标准的封面、目次、前言、××××前言、首页、双数页、单数页、附录、末页、封底和其他各页的字号和字体的规定, 见表 1。

6.2 标准单行本首页前的页码, 从目次页起用罗马数字正体编页码。首页起用阿拉伯数字另编页码。

标准合订本的目次页用罗马数字正体编页码, 从第一个标准的前言起用阿拉伯数字另编页码。

7 其他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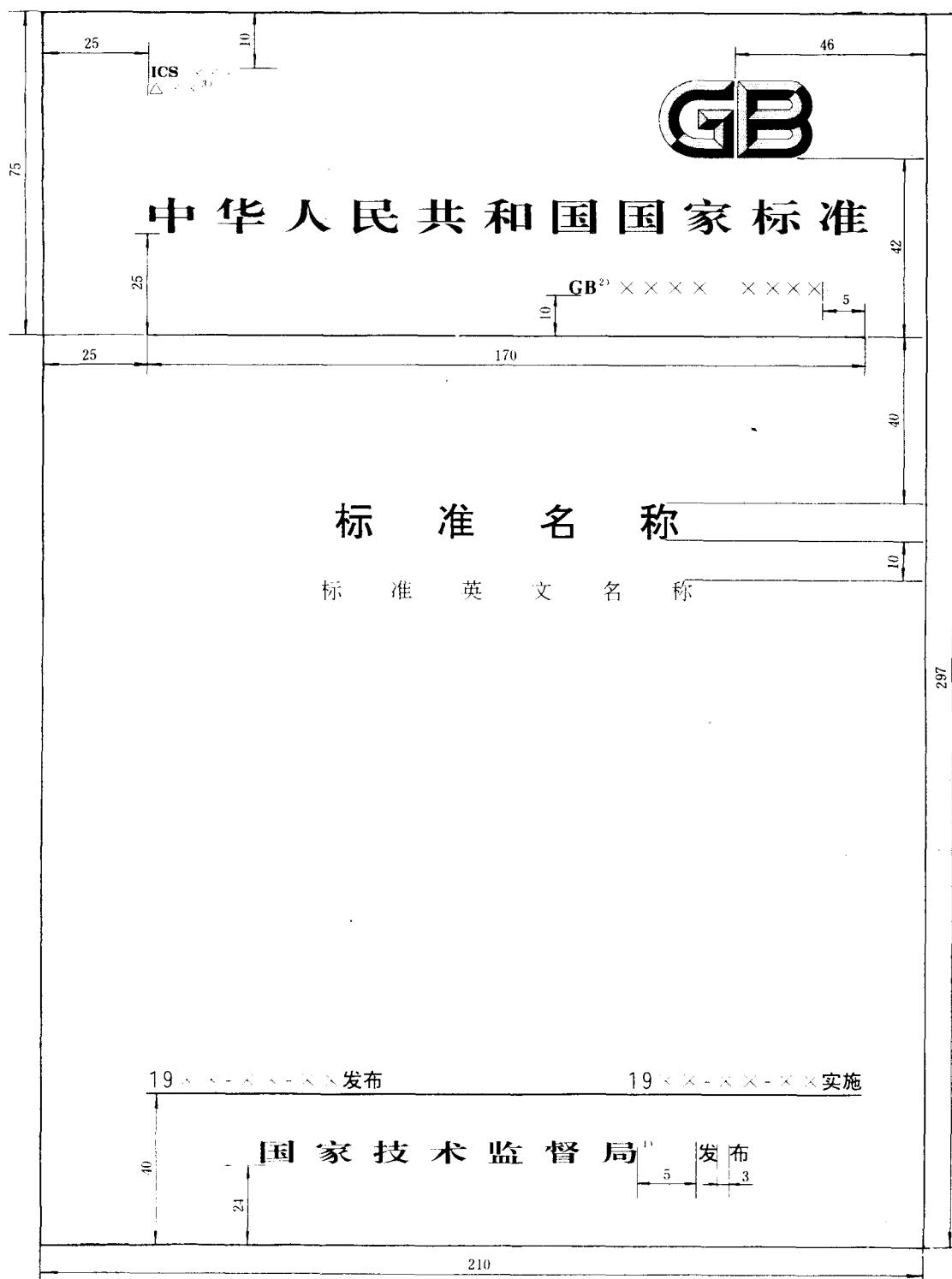
7.1 经批准发布交付出版的标准稿件应符合附录 A 的要求。

7.2 国家标准封面上的国家标准的标记符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国家技术监督局”等专用字的字体和尺寸如图 13。

7.3 行业标准封面上的行业标准标记符号(26 个字母)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等专用字的字体和尺寸如图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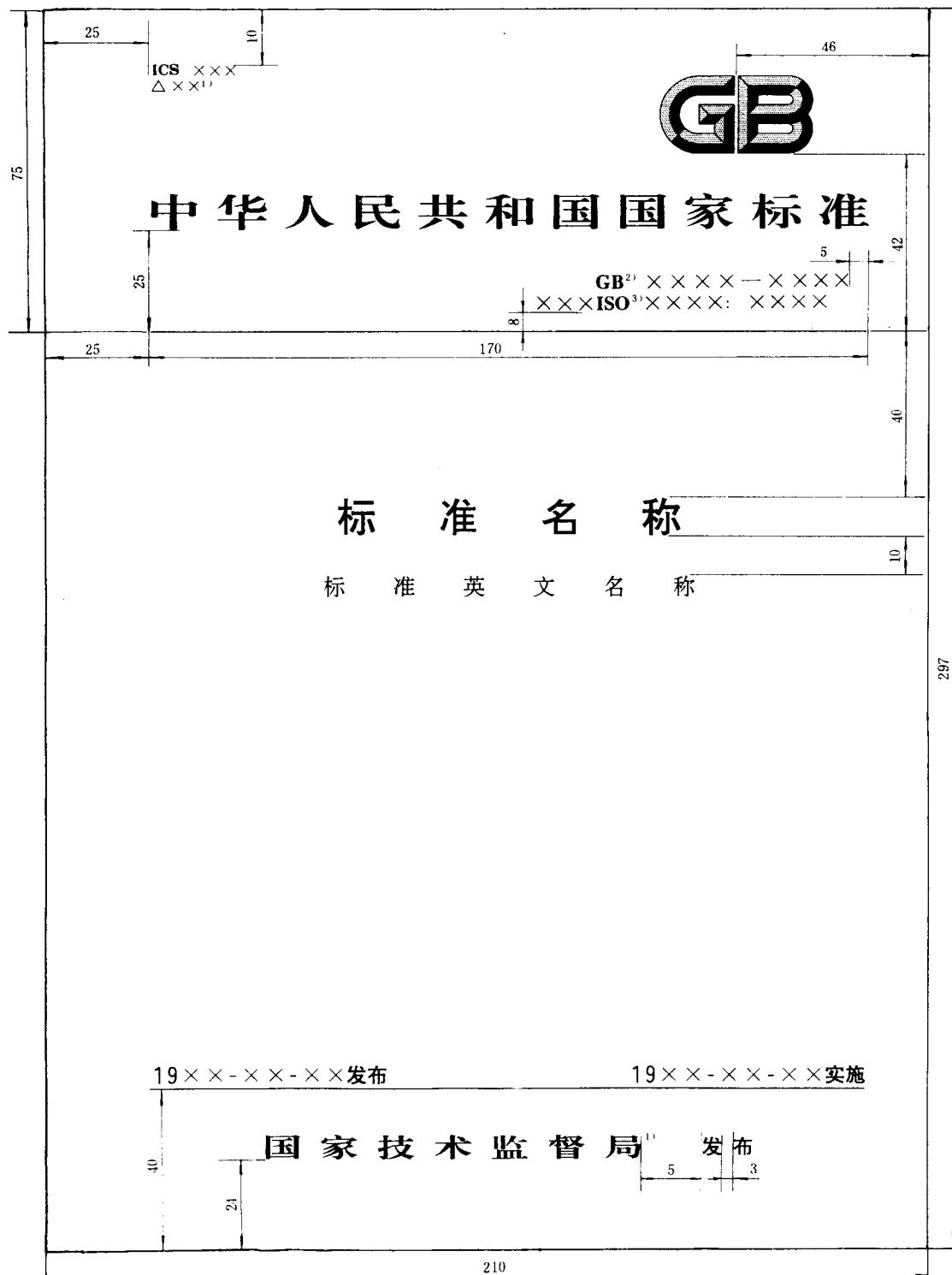
表 1 标准的字号和字体

序号	页 别	位 置	文 字 内 容	字 号 和 字 体
1	封 面	左 第 一 行	ICS 号	五号黑体
2	封 面	左 第 二 行	分类号	五号黑体
3	封 面	右 第 一 行	标准的标记符号	专用美术体字
4	封 面	右 第 二 行	标准编号	四号黑体
5	封 面	第 一 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专用字
6	封 面	第 一 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专用字
7	封 面	第 二 行	标准名称	一号黑体
8	封 面	第 三 行	标准英文名称	四号黑体
9	封 面	左 第 三 行	发布日期	四号黑体
10	封 面	右 第 四 行	实施(或试行)日期	四号黑体
11	封 面	第 五 行	国家技术监督局	专用字(扁小标宋 2 号)
12	封 面	第 五 行	发布	四号黑体
13	封 面	第 五 行	发布单位	三号黑体
14	目 次	第 一 行	目次	三号黑体
15	目 次		目次内容	五号宋体
16	目次、前言、 ××××前言	左上角齐版心	标准编号	五号黑体
17	前言、××××前言	第 一 行	前言、××××前言	三号小标宋
18	前言、××××前言		前言、××××前言内容	五号宋体
19	首 页	左 第 一 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四号黑体
20	首 页	左 第 一 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四号黑体
21	首 页	左 第 二 行	标准名称	三号黑体
22	首 页	左 第 三 行	标准英文名称	五号黑体英文
23	首 页		批准单位和批准日期	五号黑体
24	首 页	右 第 一 行	标准编号	五号黑体
25	首 页	右 第 二 行	采用的国际标准编号	五号黑体
26	首 页	右 第 三 行	代替标准编号	小五号宋体
27	首 页		实施(或试行)日期	五号黑体
28	双单数页	书 眉	标准编号	五号黑体
29	各 页		标准条文	五号宋体
30	各 页		篇的编号及标题	小四号黑体
31	各 页		章、条的编号及标题	五号黑体
32	各 页		列项说明条文的编号	五号宋体
33	各 页		条文中注、脚注、图注、采用说明	小五号宋体
34	各 页		表格中的文字、注	小五号宋体
35	各 页		图中的数字和文字	六号宋体
36	附 录	第 一 行	附录及其编号	五号黑体
37	附 录	第 二 行	标准(或提示)的附录	五号宋体
38	附 录	第 三 行	附录名称	五号黑体
39	附 录		附录条文	五号宋体
40	封 底	右 上 角	标准编号	四号黑体
41	双单数页码	版心左、右下角		小五号宋体
注				
1 采用激光照排时,字号、字体按表中规定选用相应的激光字号和字体。				
2 以表格形式编写的术语标准,表中文字的字号用五号宋体。				



- 1) 发布标准的部门按有关规定填写。
- 2) 推荐性国家标准代号为 GB/T。
- 3) 填写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图 1a 国家标准封面格式一



- 1) 发布标准的部门按有关规定填写。
- 2) 推荐性国家标准代号为 GB/T。
- 3) 采用国际标准(不包括即将制定完成的国际标准)的我国标准其采用程度在我国标准的封面上表示方法如 idt ISO XXXXX:XXX (等同采用), eqv ISO XXXXX:XXX (等效采用), neq ISO XXXXX:XXX (非等效采用)。
- 4) 填写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图 1b 国家标准封面格式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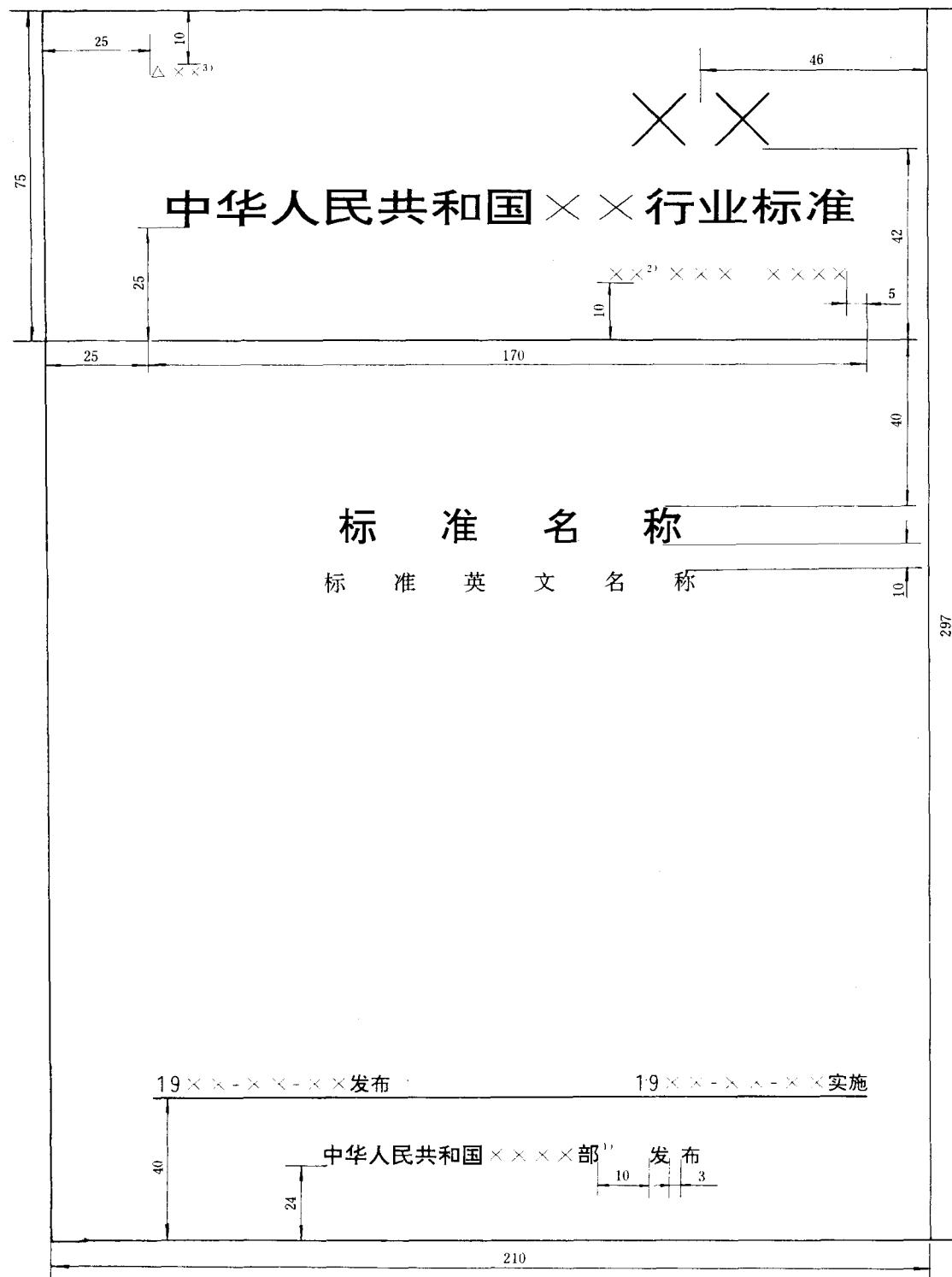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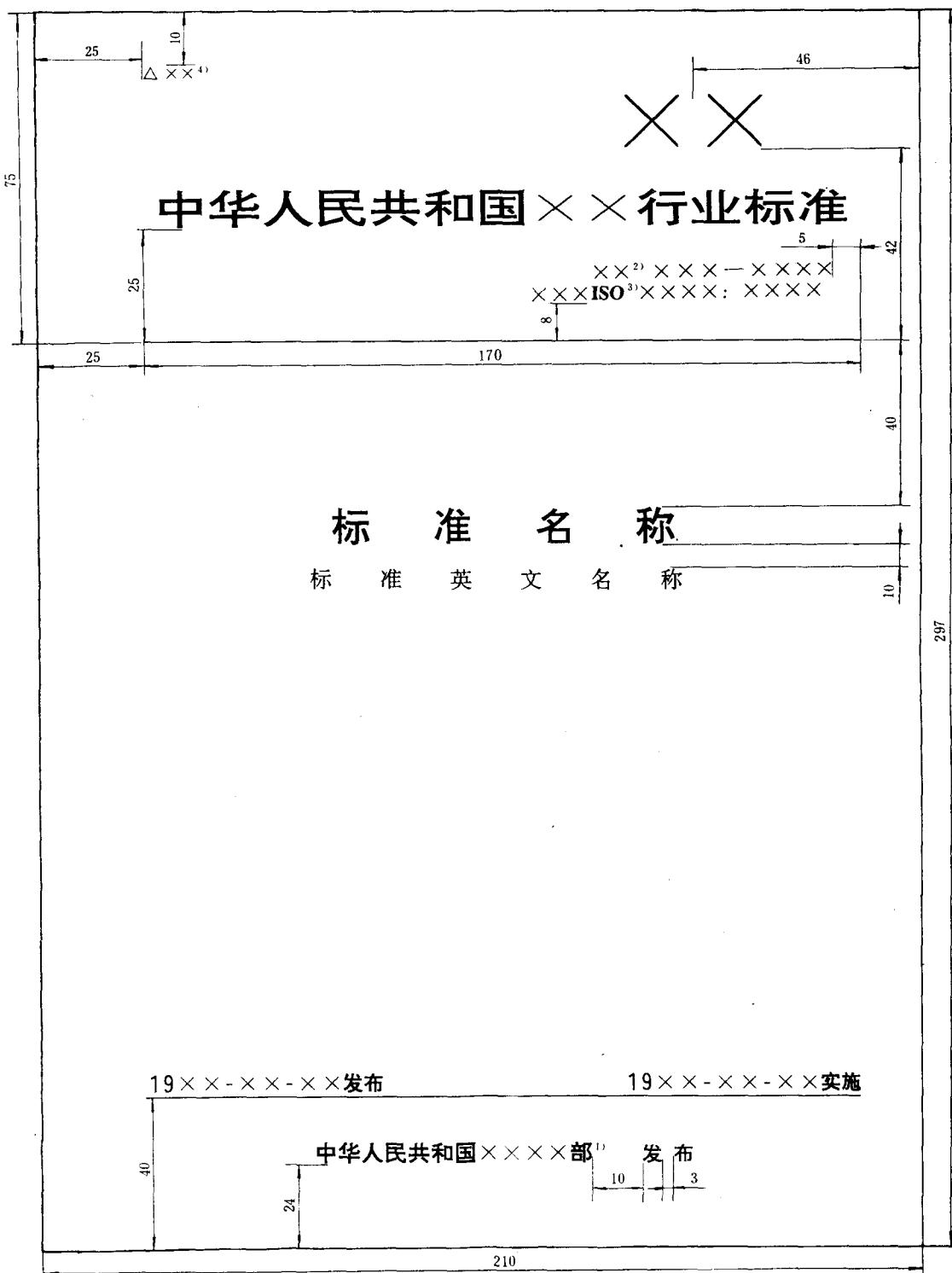


图 2a 行业标准封面格式一



- 1) 系指发布行业标准的部门。
- 2) 推荐性行业标准代号为××/T,如JB/T。
- 3) 采用国际标准(不包括即将制定完成的国际标准)的我国标准其采用程度在我国标准的封面上表示方法如idt ISO ××××:××××(等同采用),eqvISO ××××:××××(等效采用),neq ISO ××××:××××(非等效采用)。
- 4) 填写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图 2b 行业标准封面格式二